



國際證券期貨市場 112 年 10 月份動態

112 年 11 月 17 日發行

編輯單位：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本基金會蒐集 112 年 10 月份國際監理機關及證券期貨交易所發布有關經濟與貨幣政策、公司治理、永續金融、交易市場、發行市場、資產管理、衍生性商品、反洗錢、金融科技等議題，茲精選可資借鏡市場新制與發展趨勢、主管機關政策動向等重要資訊 11 則，摘述重點如下：

- **韓國**：金融監督委員會修訂公司治理揭露指引，包括揭露公司改進股利政策之情形、小股東與外國投資人之溝通、促進董事會多元化、董事報酬與績效之連結及高階主管之違法行為等資訊，提高公司治理透明度。(P.1)
- **馬來西亞**：交易所開發永續發展資訊集中平台，供上市公司與未上市中小企業評估碳排放，並簡化報告編製流程，企業僅需輸入一次資料，即可根據 GRI、TCFD 與 ISSB 等全球標準產生報告，節省時間與資源，並滿足利害關係人之需求。(P.4)
- **韓國**：交易所擬導入股價長期不正常上升之預警機制，計畫將一年內價格上漲 200% 以上，且該股票前 10 大帳戶買入參與率過高，及規避使用 IP 位置與 MAC 位址之不公平交易檢測系統之股票認定為警示股，以防止不公平交易。(P.8)

關注資訊摘錄(譯)重點如後：

目錄

公司治理

- 韓國：FSC 修訂公司治理揭露指引.....1
- 美國：SEC 修正實質受益人申報規則.....2
- 泰國：SEC 修訂股權分配規則以提高透明度及公平性.....3

永續金融

- 馬來西亞：Bursa Malaysia 開發 CSI 平台推動中小企業去碳化.....4
- 新加坡：MAS 就金融機構淨零轉型指引展開諮詢.....5
- 國際：ICMA 發表永續金融市場健全性與漂綠風險報告.....7

交易市場

- 韓國：KRX 預計導入股價長期不正常上升市場預警機制.....8

資產管理

- 歐洲：EFAMA 發布 2023 年 8 月基金銷售概況.....9

衍生性商品

- 歐洲：Eurex 擴展加密貨幣衍生性商品.....11

金融科技

- 英國：FTSE Russell 與 Tradeweb 宣布建立策略合作夥伴關係.....12
- 香港：證監會與警務處成立虛擬資產交易平台聯合工作小組.....15

韓國：FSC 修訂公司治理揭露指引 (10/19)

- 韓國金融監督委員會(FSC) 為配合 2024 年擴大強制揭露範圍，修訂公司治理揭露指引。
- 本次修訂重點如下：
 - 要求公司揭露是否已改進股利政策，確保投資人投資前了解股利政策。
 - 鑒於企業愈發重視與小股東及外國投資人之溝通，要求公司揭露管理層與小股東及外國投資人之溝通紀錄、外國股東之溝通管道，與英文揭露比例。
 - 考量籌資可能稀釋股票價值，要求企業說明籌資導致股東間利益衝突之可能性，並揭露董事會在決策過程是否考量小股東權益。
 - OECD 公司治理原則強調董事會多元化，故本修訂強調董事會於性別、年齡、經驗等面向之多元化，無法實施者需解釋原因。
 - 為鼓勵董事忠實履行權責，要求公司揭露董事報酬是否反映其工作績效，企業是否引進董事及高階主管責任保險以支持董事。
 - 為防止損害公司價值之員工擔任高階主管，擴大揭露高階主管之違法行為^{註1}，同時調整揭露期限^{註2}。

註 1：過往違法行為之範圍僅揭露貪汙、瀆職、不正當交易，未來將擴大到不當利益、不當協助（如壟斷機制、違反公平交易法）、違反會計準則等。

註 2：過往期限為最終裁決到無期限，未來將調整為政府判決（含起訴、行政處分）、刑罰執行（或豁免）結束之 5 年內。

資料來源：韓國金融監督委員會 FSC

美國：SEC 修正實質受益人申報規則 (10/10)

- 美國證管會(SEC) 依據 1934 年證券交易法第 13(d)與 13(g)，修正 實質受益人之申報表格 13D^{註1} (Schedule 13D) 與表格 13G，要求市場參與者提供及時資訊，以減少資訊不對稱。
- 修正內容如下：

	初次申報期限	修改期限
表格 13D	從 10 日縮短至 5 個工作日	兩個工作日
表格 13G	<u>機構投資人：</u> 年底後 45 日改為當季結束 45 日。 <u>被動投資人^{註2}：</u> 10 日縮短至 5 個工作日。	年底後 45 日改為當季結束 45 日。

- 投資人須於表格 13D 揭露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獲益。
- 表格 13D 和 13G 須使用結構化(structured)^{註3}、機器可讀取 (Machine-Readable) 之資料格式。
- 本修正案將於《聯邦公報》發布後 90 天生效。表格 13G 於 2024 年 9 月 30 日適用新截止日，表格 13D 和 13G 須於 2024 年 12 月 18 日符合結構化資料要求。

註 1：持股 5% 以上之投資人須提交附表 13D 或附表 13G。具有控制意圖的投資人提交附表 13D，而無控制意圖或豁免的投資人（如機構投資人與被動投資人）則提交附表 13G。

註 2：根據 SEC 之定義，被動投資人須證明非以控制或收購意圖而持有證券，且持有該證券未造成控制或收購。發行公司董事與員工不可成為被動投資人。

註 3：結構化資料為標準化格式之資料，可供電腦後續分析。

資料來源：美國證券管理委員會 SEC

泰國：SEC 修訂股權分配規則以提高透明度及公平性 (10/4)

- 泰國證管會(SEC)修訂股權分配規則，發行公司須遵循以下規定：
 - 分配給投資人之股權不論是初次公開發行（IPO）或增資發行新股（SPO），均須公平分配，不得只分配給特定人，亦不得規避與股權分配相關之監管從而套利。
 - 股權分配資訊必須在登記說明書與章程中明確揭露。
- 本修正案於 2023 年 10 月 1 日生效。

資料來源：泰國證管會 SEC

馬來西亞：Bursa Malaysia 開發 CSI 平台推動中小企業去碳化 (10/24)

- 馬來西亞交易所 (Bursa Malaysia) 開發「永續發展資訊集中平台 (Centralised Sustainability Intelligence Platform, CSI)」，供上市公司與未上市中小企業評估碳排放，並揭露符合標準之 ESG 資料以促進永續金融。
- CSI 平台將與「氣候變遷聯合委員會 (Joint Committee on Climate Change)」^註 進行「綠色價值鏈計畫 (Greening Value Chain, GVC)」，促進企業轉型、獲取綠色資本、提高市值，並在全球供應鏈中取得競爭優勢。此外，CSI 平台將促進中小企業實現綠色營運。
- CSI 平台提供：
 - 簡化報告：企業僅需輸入一次資料，即可根據 GRI、TCFD 與 ISSB 等全球標準產生報告，節省時間與資源，並滿足利害關係人之需求。
 - 加速去碳化：監測企業在整體價值鏈之碳排放，使企業能運用資料制定有效的去碳化策略。
 - 增強籌資能力：提供永續發展建議，促進公司獲取綠色轉型資金。
- GVC 計畫提供：
 - 測量、追蹤及編製溫室氣體報告之能力。
 - 透過低碳融資取得優惠貸款利率。

註：氣候變遷聯合委員會成立於 2019 年 9 月，由 SC 及馬來西亞中央銀行擔任主席，並由馬交所與其他 19 個行業共同組成，旨在透過合作建立馬來西亞金融業對於氣候的適應能力。

資料來源：馬來西亞交易所 Bursa Malaysia

新加坡：MAS 就金融機構淨零轉型指引展開諮詢 (10/18)

- 新加坡金融管理局 (MAS) 就銀行、保險與資產管理公司之「金融機構淨零轉型指引」展開諮詢。該指引以既有之監管指引^註為基礎，推動金融機構建立轉型規畫，促進其客戶及被投資公司採取有效的氣候變遷減緩及調適措施。
- 為因應淨零轉型對商業模式帶來之風險及改變，「金融機構淨零轉型指引」評估銀行、保險與資產管理公司不同商業模式及需求，聚焦策略規畫與風險管理流程。
- 本指引重點如下：
 - **金融機構應以議合取代撤資，發揮對客戶及被投資公司淨零轉型之影響力**：金融機構應促進客戶與被投資公司瞭解實體及轉型風險，並與其展開密切合作，減少碳足跡並建立因應氣候變遷之能力。金融機構若拒絕為高氣候風險之客戶或被投資公司提供投融資與保險，將使具淨零轉型計畫之企業無法取得資金。
 - **金融機構應進行長期投融資，並全面評估氣候風險**：由於實體及轉型風險時間較長且具不確定性，金融機構應評估商業模式與投資組合長期永續發展。
 - **金融機構應全面評估風險，提升風險發現能力**：由於金融機構之投資組合同時受轉型及實體風險影響，且各項風險之相互影響，故金融機構應與客戶及被投資公司密切合作，採取整合方法減緩與調適氣候變遷風險。
 - **金融機構在轉型規畫中應考量氣候風險以外之環境風險**：如自然資本與生物多樣性雖屬不同環境風險，但亦與氣候風險有關，金融機構應將其納入風險管理，並全面評估氣候與自然間之相互關係做出取捨，例如氣候變遷解決方案有時亦可能導致環境破壞。

- 金融機構應提升透明度，以強化問責性與公信力：金融機構應透過資訊揭露，協助利害關係人瞭解金融機構對重大氣候風險之管理方式、流程及短、中、長期之因應作為。

- 本次意見諮詢截至 2023 年 12 月 18 日。

註：包括 MAS 於 2022 年 5 月發布之金融機構應對環境風險現況觀察文件，以及於同年 6 月生效之「環境風險管理指引」(Guidelines on Environmental Risk Management)。

資料來源：新加坡金融管理局 MAS

國際：ICMA 發表永續金融市場健全性與漂綠風險報告 (10/10)

- 自 2014 年國際資本市場協會(ICMA)發表「綠色債券準則(Green Bond Principles)」^{註 1} 後，ICMA 會員在推動永續金融扮演重要角色。ICMA 近年討論漂綠與市場健全性等議題、發展全球永續債券標準並拓展債券市場商品，同時與全球金融監理機關積極合作。
- ICMA 提出「永續金融市場健全性和漂綠風險報告(Market integrity and greenwashing risks in sustainable finance)」，以全球角度看永續金融市場，對政策制定者與監理機構提出建議，重點如下：
 - 聚焦在永續金融被質疑但可有所作為的領域^{註 2}
 - 協助提升資料可用性以提升市場健全性
 - 參考既有法規並強化永續金融商品的市場監理和規範
 - 聚焦永續金融商品的國際互通性和監理規範的可用性
 - 持續運用市場最佳實務
- 該報告關注漂綠風險，推動市場、社會與監理機構間的對話，避免市場自滿(market complacency)^{註 3} 與法律過度規範之風險。藉由辨識漂綠議題，提供可執行的規範或解決方案。

註 1：此一自願遵循原則主要在協助永續金融債券的發行。

註 2：如永續債券缺乏明確減碳目標，或被市場參與者與監理者誤認為永續商品。

註 3：指市場參與者就金融市場中的各類風險未能給予正確的系統性風險評估，導致其市場價格失真現象。

資料來源：國際資本市場協會 ICM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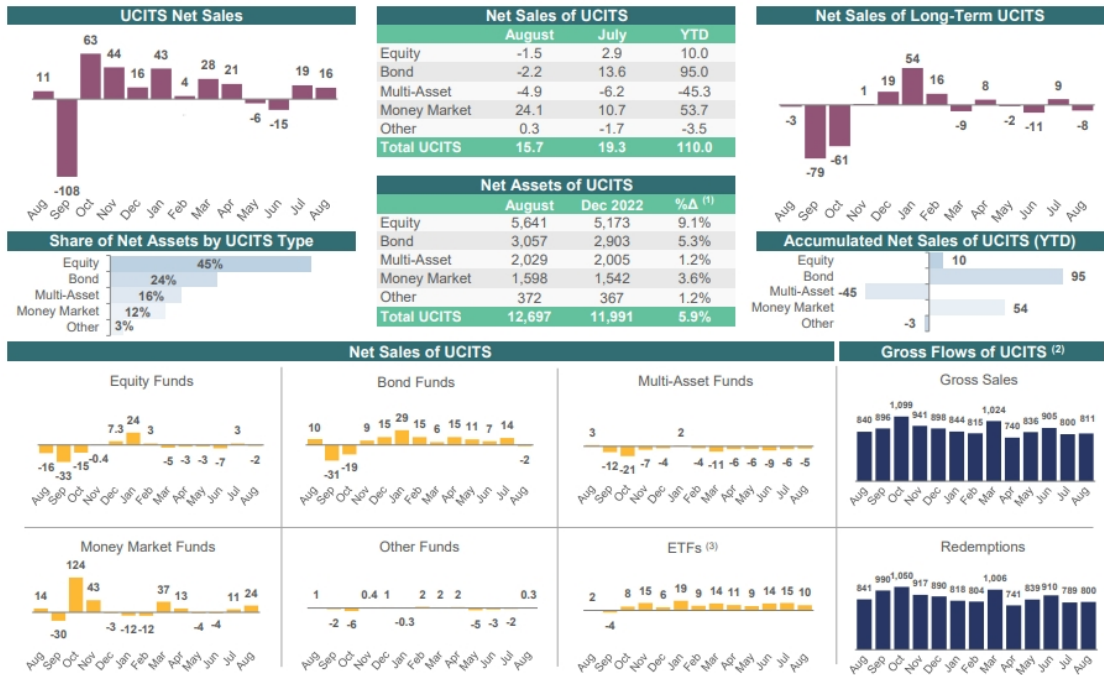
韓國：KRX 預計導入股價長期不正常上升市場預警機制 (10/31)

- 韓國交易所(KRX)為因應股票價格長期上漲，但又規避市場監督之情況，計畫將一年內價格上漲 200%以上，及交易模式不健全的股票認定為投資警示之異常交易，以防範利用股價長期上漲趨勢，規避現有市場監管系統之新型態不公平交易。
- 新警示機制如下：
 - 若股價在 1 年內上漲超過 200%，考慮前 10 大買入帳戶且其買入參與率(purchase participation rate)過高，將會指定為警示股。
 - 考慮新型態不公平案件會規避使用 IP 位置與網路卡 MAC (Media Access Control) 位址之不公平交易檢測系統，若考慮前 10 大買入帳戶 (非特定帳戶) 之市價影響的購買參與率過高，則將該股票指定為警示股。
- 該機制提醒投資人注意可能潛藏不公平交易之股票，以保護投資人。另針對新型不公平交易，將有 15 個交易日或更長天數之不健全價格上漲採取應對措施。
- KRX 將持續觀察市場動態，強化並補充市場監理系統，以更有效防止不公平交易。

資料來源：韓國交易所 KR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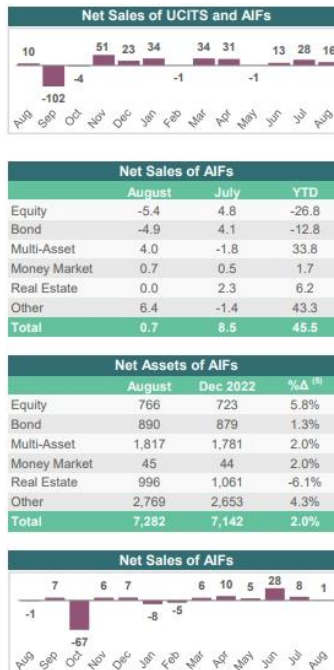
歐洲：EFAMA 發布 2023 年 8 月基金銷售概況 (10/31)

- 歐洲基金與資產管理協會(European Fund and Asset Management Association, EFAMA)發布 2023 年 8 月歐盟可轉讓有價證券集合投資計畫(Undertakings for Collective Investments in Transferable Securities, UCITSs)，及另類投資基金(Alternative Investment Funds, AIFs)銷售數據。
- UCITSs 和 AIFs 為淨流入 160 億歐元，而 7 月淨流入為 280 億歐元。
 - UCITSs 淨流入 160 億歐元，低於 7 月的 190 億歐元。
 - ✓ 長期 UCITSs(不包括貨幣市場型基金的 UCITSs)淨流出 80 億歐元，而 7 月淨流入 90 億歐元。包括：
 - 股票型基金淨流出 20 億歐元，而 7 月淨流入 30 億歐元；
 - 債券型基金淨流出 20 億歐元，而 7 月淨流入 140 億歐元；
 - 多元資產型基金淨流出 50 億歐元，而 7 月淨流出 60 億歐元。
 - ✓ UCITSs 貨幣市場型基金淨流入 240 億歐元，高於 7 月的 110 億歐元。
 - AIFs 淨流入為 10 億歐元，而 7 月為 80 億歐元。
 - UCITSs 和 AIFs 的淨資產總額下降 0.8%，至 19.98 兆歐元。



Net Sales and Net Assets by Country

Country ⁽¹⁾	UCITS	AIFs	UCITS	AIFs
	Net Sales (EUR mn)	Net Sales (EUR mn)	Net Assets (EUR bn)	Net Assets (EUR bn)
Austria	-292	-18	95.5	111.8
Belgium	-157	-8	193.4	2.0
Bulgaria	7	0	1.2	0.1
Croatia	16	n.a.	2.1	0.5
Cyprus	1	-1,910	0.5	5.3
Czech Republic	290	1	22.5	2.6
Denmark	2,187	-2,690	163.7	97.2
Finland	347	32	124.2	17.6
France	2,358	-312	894.5	1,316.7
Germany	183	5,178	472.3	2,116.6
Greece	120	n.a.	11.3	5.4
Hungary	-25	909	1.4	31.0
Ireland	12,729	1,792	3,020.1	852.5
Italy ⁽²⁾	346	-26	238.9	111.4
Liechtenstein	-145	351	34.6	54.3
Luxembourg	-7,776	3,366	4,222.3	973.4
Malta	-10	-133	2.8	16.3
Netherlands	380	-5,797	79.5	729.3
Norway	353	-90	151.6	11
Poland	301	168	25.4	41.7
Portugal	11	-3	17.4	13.3
Romania	20	0	3.2	5.2
Slovakia	18	23	6.3	3.0
Slovenia	22	n.a.	4.5	0.5
Spain	880	-78	314.3	37.2
Sweden ⁽³⁾	-292	-170	539.9	31.0
Switzerland	2,212	139	659.4	183.8
Turkey	2,193	43	45.7	16.4
UK ⁽⁴⁾	-534	-21	1,348.5	495.7
TOTAL	15,741	747	12,697	7,282



■ **EFAMA 表示 8 月份貨幣市場基金的淨流入有所增加，而股票、債券和多元資產基金的淨銷售轉為負值，反映出投資人風險厭惡情緒的上升。**

資料來源：歐洲基金暨資產管理協會(EFAMA)

歐洲：Eurex 擴展加密貨幣衍生性商品 (10/19)

- 歐洲期貨交易所 (Eurex) 於 4 月成為歐洲首家提供比特幣指數期貨的交易所，並於 10 月 23 日推出「富時比特幣指數期貨選擇權 (Options on FTSE Bitcoin Index Futures)」。
- 該商品由「富時羅素 (FTSE Russell)」^{註 1} 提供指數，並由歐洲 Eurex 結算所結算，滿足市場參與者需求。
- 富時比特幣指數期貨選擇權，特色如下：
 - 以歐元和美元計價，並以比特幣指數期貨為追蹤標的，每口相當於 1 個比特幣。
 - 提供每季、每月、每週到期之契約，選擇權和期貨在每月最後一個星期五下午五時到期。
 - 由買賣雙方和場外流動性提供者提供流動性。
 - 期貨結算之參考標的為富時比特幣指數，依撮合 15 分鐘前「FTSE 數位資產研究機構 (Digital Asset Research)」^{註 2} 之加權平均價格結算。

註 1: 富時羅素 (FTSE Russell)：為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 (London Stock Exchange Group, LSEG) 旗下全資子公司，對全球 70 多個國家 (市場) 和資產類別進行衡量和設定基準，覆蓋全球 98% 之可投資市場。

註 2: 係一家針對數位資產提供數據及研究之服務提供商，每季對超過 450 家加密貨幣交易所進行查核。

資料來源：德國交易所集團 DBG

英國：FTSE Russell 與 Tradeweb 宣布建立策略合作夥伴關係 (10/25)

- 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London Stock Exchange Group, LSEG）旗下「富時羅素（FTSE Russell）」^{註1} 宣布與「Tradeweb 市場資訊服務公司（Tradeweb Markets Inc.）」^{註2} 建立策略合作夥伴關係，共同開發新一代固定收益指數定價及相關商品。

■ 擴展指標定價

兩機構共同目標係為廣泛固定收益證券提供新一代定價機制，由 FTSE Russell 作為基準指標管理機構；擴大其現有合作關係，包括對英國政府債券（UK Gilt）及歐洲政府債券，提供穩健、具演算法及可信賴之定價，而此類收盤價，整合 Tradeweb 電子平台之交易活動，使其更接近實際交易水準及盤中價格，且該價格係依循歐盟及英國基準指標規範，以及「國際證券管理機構組織金融指標原則（IOSCO Principles for Financial Benchmarks）」^{註3} 進行管理，將可作為廣泛用途之參考，如收盤交易（Trade at Close Transactions）及衍生性商品等商品類型。

■ 擴展指數涵蓋範圍

Tradeweb 和 FTSE Russell 將持續合作，擴展固定收益定價範圍，包括多個地區及類型之固定收益資產。爾後，FTSE Russell 研擬將 Tradeweb 定價納入 FTSE 固定收益指數，首先自「富時世界政府債指數（FTSE World Government Bond Index, WGBI）」^{註4} 開始，該指數係一檔由 20 多個國家政府債券所組成之指數，並以多幣別計價。

■ 強化交易功能

Tradeweb 期望擴展並強化 FTSE Russell 固定收益指數和客製化投資組合電子交易功能，並透過「詢價（Request for Quote, RFQ）」、「自動化智慧執行工具（Automated Intelligent Execution Tool,

AiEX) 」^{註5}及投資組合交易等工具，提供收盤市價交易、月末交易和其他利於指數再平衡之交易功能。

■ **Tradeweb 和 FTSE 業已合作推出「歐洲政府債券指標收盤定價」服務**

- 可信賴之參考價格資料，對金融公司管理投資組合、評估有價證券公允價值、落實法令遵循及滿足一般會計準則而言至關重要。2023年5月 Tradeweb 和 FTSE 共同推出「歐洲政府債券指標收盤定價 (Tradeweb FTSE Euro Government Bond Closing Prices) 」^{註6}服務，擴大對英國政府債券收盤定價，而該定價係遵循英國、歐盟基準指標規範及 IOSCO 金融基準原則進行管理，並可自 Tradeweb 獲取奧地利、比利時、芬蘭、歐盟、法國、德國、希臘、愛爾蘭、義大利、荷蘭、葡萄牙和西班牙發行，以歐元計價名目債券之當日收盤參考價。

註 1：富時羅素：係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 (LSEG) 旗下子公司，主要業務係提供市場創新指數編製、分析及數據解決方案，且涵蓋全球 98% 之可投資市場。FTSE Russell 提供之專業指數商品，受全球機構和一般投資人廣泛利用。

註 2：Tradeweb 市場資訊服務公司：係全球利率、信貸、股票和貨幣市場商品之資訊及交易服務提供商，成立於 1996 年，為投資人提供 40 多種商品市場資訊、數據及分析、電子交易、直通式處理和報告等相關服務。透過 Tradeweb 開發之技術強化相關商品價格發現、訂單執行及交易程序，同時協助降低客戶交易操作風險。Tradeweb 為超過 65 個國家約 2,500 家客戶提供服務，平均每天促成超過 1.1 兆美元之交易。

註 3：IOSCO 金融指標原則：係 IOSCO 於 2013 年發布之金融指標監理原則，就基準指標管理機構之內部治理 (Governance)、指標品質 (Quality of the Benchmark)、指標制訂方法 (Quality of the Methodology) 及歸責性 (Accountability) 等 4 大面向，提出 19 項原則性監管建議，全球主要央行參酌此標準及金融穩定委員會 (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 FSB) 2014 年 7 月發布之「主要利率指標改革計畫 (Reforming Major Interest Rate Benchmarks) 」建議，進行現有指標之改革，並積極發展替代利率指標，以取代 LIBOR。

註 4：富時世界政府債券指數：係由 FTSE 編製之指數，可用於衡量具投資等級主權債券之表現，該指數已被金融產業廣泛採用，目前指數成分債券已囊括超過 20 個國家之主權債券，該指數自 1986 年起編製，迄今已逾 30 年歷史。

註 5：**自動化智慧執行工具**：係由 Tradeweb 開發之自動化交易工具，其作業原理係將客戶訂單管理系統（Order Management System, OMS）連結 Tradeweb 交易平台，並以自動化方式執行交易。該技術將自動套用預先設定之條件，如價格容忍門檻、交易所需最小報價數量，以及客戶客製化之法遵門檻，而交易係以最佳價格執行，並將發送回客戶系統。

註 6：**歐洲政府債券指標收盤定價**：Tradeweb 係該歐元政府債券收盤定價的計算代理機構，FTSE Russell 則係歐洲政府債券指標收盤定價之定價管理機構。Tradeweb 依其自經銷商對客戶交易平台獲取之數據來計算收盤價。該定價採用與 Tradeweb 英國基準法規價格相同之計算方法，並依循 IOSCO 金融指數原則定價。

資料來源：倫敦證券交易所 LSE

香港：證監會與警務處成立虛擬資產交易平台聯合工作小組 (10/4)

- 香港證監會與警務處成立專責工作小組，在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相關之非法活動進行合作，以強化監管及調查。
- 該工作小組經雙方在 2023 年 9 月 28 日舉行高層會議後成立，由警務處商業罪案調查科、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財富情報及調查科、證監會法規執行部及中介機構部之代表組成。
- 工作小組將：
 - 分享虛擬資產交易平台可疑活動和違規行為之資訊；
 - 評估可疑虛擬資產交易平台之風險；
 - 強化在相關調查中的協調與合作。

資料來源：香港證監會